

新见聊斋续书——《益智录》

王恒柱

《益智录》，清解鉴撰。解鉴，字子镜，号虚白道人，济南历城人。生于嘉庆五年，博学工诗，雅好诗文，少应童子试，但名困场屋，一生不售，连一个秀才也未考中。晚年乃绝意功名，隐居济南东北之黄台山，以训蒙为业，著述自娱。生平慕蒲松龄之为人，因仿聊斋笔墨，记述见闻，泚笔条记，广采博收，于咸丰同治年间著成《益智录》一书。

关于作者生平，各家传记方志皆不见载，唯《益智录》稿本所载诸家序中，有涉及其生平经历者。咸丰年间沧州叶圭书曾两次任历城知县，其《益智录序》对解鉴生平所记最详，称：

“……历城解子镜，名鉴，爰访其人，而历邑鲜有知其姓字者。嗣闻其设帐于黄台山，在城北八里许，因宛转招致之。无何扣扉见访，则皤然一白叟也。询其生平，自云：少应童子试，至老不遇，卒未获衿；家贫，恃训蒙为业，今行年已六十矣。其人清癯鹤立，意致温雅，语言讷讷，如不能出诸口。而于诸子百氏之书，多所涉猎，工文善诗，究心于□。此编则诵读之余戏仿淄川蒲氏《聊斋志异》而成者，以此窥解子，犹泰岱之一拳，沧溟之一勺耳。……解子少负隽才，一无遇合，至垂白之年犹坐穷山中，训童子以糊口，其穷厄视聊斋为何如？……解子才非不逮，徒以恂恂乡党，不慕浮华，不矜声气，坐使名字不出于里闾，士大夫几无有知其谁何者，斯非一不平之事耶？顾余宰历城时，解子犹应县试，余以风尘栗六，竟未物色及之。今余解组将归，解

子已笃老，乃始相与扼腕而叹也，呜呼，晚矣。”尹义山序中对于创作《益智录》缘由亦有表述，称：“……始知先生乃历下名流，一时宿儒，而命薄时蹇，试辄不售。于是绝意功名，授童蒙于黄台；殚心著作，富搜罗于青箱。虽街歌巷议，传之即为美谈；而目见耳闻，著手皆成佳话。以满腹绣虎之才，拘来社鬼；拈一管生花之笔，写彼城狐。乃牵罗补屋，惟知安夫清贫；而哀雁悲蛩，藉此抒其怀抱。嗟嗟，先生之才若此其富，先生之遇若彼之啬，先生之境益苦，而先生之书不自觉其亦工矣。”解鉴《自序》中也称：“幼时学八股文字，亦尝逐队英雄，决胜负于风簷寸晷。名场潦倒，垂四十年，今老矣，不复问画眉深浅矣。娱闲斗室，百氏逍遥，左图右书，泊如也。每忆阮瞻无鬼论，笑其迂拘，因述见闻，泚笔条记，质诸同好，咸谓解颐。颜以《益智录》，友人所标目也。”对于自己一生经历有简要概括，并对自己创作《益智录》的原尾作了简介。从这些序言中，我们可以了解作者生平之大概和创作《益智录》的一些情况。大概正因为作者不矜声气，早年功名不中，晚年绝意功名，隐居黄台，日以训蒙为业，致使其名鲜为人知，连《历城县志》亦未见载，致使《益智录》一直湮没，不为人知。

《益智录》共十一卷，收短篇小说一百三十余篇，约二十万字，各家书目皆未见著录，唯光绪《山东通志·艺文志》有著录，并仅引李佐贤《石泉书屋类稿》所载《益智录序》，称其“远绍《搜神》、《述异》、《齐谐》志怪之编，近仿《聊斋志异》之作，笔墨虽近游戏，而一以劝惩为主，殆主文谲谏之流欤”，可见当时《艺文志》编者也未见原书，因而据李佐贤《类稿》所载，仅列其名而已。王绍曾先生编《山东文献书目》虽以《山东通志·艺文志》（光绪）为基础，概认为此书仅见虚目未见传本，因而未收。作者标书名《益智录》，概要借此益人神智，有裨世教也。《益智录》的成书是一个过程，是作者随笔条记，日

积月累逐渐著成的。（光绪）《山东通志·艺文志》不载其卷数，作者自序作于咸丰六年，此时方有数卷，书稍成作者即携稿四处请教名家且索序，至咸丰十年孙官云为其作序时，言已成八卷。同治间汪仲洵为其作序时言，丙辰岁（咸丰六年）方数卷耳，至同治三年已裒然成集。至同治七年时，张葆诚为其作序时称已有十卷。而据现见作者稿本书前所列目录仅前十卷有目，第十一卷有卷而无目，不知是作者仍在续作，但未及整理补充，还是有其他原因，不得而知。光绪十九年解鉴同乡宋翘所见《益智录》稿本即有十一卷。书成之后，因作者家贫无资，虽有刊刻心愿，但并未实现。《益智录》卷七《陇州三案》中记载了历城名人马国翰读其书稿后，大为赞赏，作题辞六首，并于多数篇章末写有批语。知解氏清贫，言愿出名邀同人，代求捐输，以作刊刻之资。但举意未久，而马国翰即去逝，因而《益智录》一直未得刊刻。光绪十八、九年间解鉴同乡宋翘见到了《益智录》的原稿本，言“闻原稿旧有三部，后失其二。仆所见者，卷端有叶芸士先生手书行草一序。钞选迄，仍还故主”，并言“是书出，迄今三十余年，吾乡并无传抄，遑问国与天下，诚有如叶令所云名字不出里闾，士大夫鲜知其谁何，斯非不平之事哉！”宋翘于光绪十九年对《益智录》进行了整理，删定十一卷为八卷，对每篇内容皆有或多或少的删减和文字修改，有些删减更达八、九十行，许多篇章删去了“虚白道人曰”及时人评语，已难存原貌。多数修改质量也较粗糙，宋氏删去部分情节后，有的文意已难贯通，也未再加以细致的整理和加工。内有多篇已整篇删去，最后仅抄选八十七篇，改易之处也未加注明。这可以说是《益智录》流传中的一大损失。宋氏删订之后的本子以抄本存在。据宋翘言，“仍从先生志，改名《烟雨楼续聊斋志异》”，欲“谋呼将伯，勉付手民”，欲行刊刻，并作了“刻烟雨楼续聊斋志异改本例言”六条。但并未见有刻本的著录和流传，且其抄本尚有改

动未定之处和部分添加的内容，似是稿未定即中辍，因而刊刻之事也未有结果。《益智录》原稿经几代相传，后解家式微，书稿渐亦散落。民国间毗陵周菊伍从岱北书局发现了残稿，重值购回，惜已不全，仅存一、二、三、五、七、八六卷，卷后有周菊伍题识云“右《益智录》，解子脱稿后限于经济未付手民，是以世无刻本。此原稿乃解家传世之宝，数代藏之，今其后人式微，流落书肆，展转借阅，散佚不全。癸未秋见诸岱北书局，虽缺第四、六、九、十、十一等卷，而瑕不掩玉，因出重值购归。”“乙酉八月拜读一遍，并妄加眉批，老蠹又记”。则周菊伍得此本在民国三十二年，此本是现发现的唯一一部《益智录》的稿本。其半页九行，行二十一字，无栏格，版心题书名、卷数、篇名及页数，天头有眉批，文中有修改之迹，殆是后来阅者所改。卷前有咸丰同治年间叶芸士、李佐贤等十六人序及盖防如、马国翰、侯仲霖、余沅、蔡庆元、梁健六篇题辞及作者自序，又有全书目录，其中第十一卷有卷而无目。但此本未收光绪间宋翘所见本同治五年三韩松亭氏何毓福所作序，卷端叶芸士序未如宋氏所见为叶芸士手书行草，而是行楷写成。宋氏据以删订而成《烟雨楼续聊斋志异》，其中也有非此本《益智录》前十卷中之篇目，应属第十一卷内容，可见此本并非宋氏所见之本，而是一誉清的稿本，是遗失的那二个稿本之一。

《益智录》是规仿蒲松龄《聊斋志异》体例而作，不论其题材内容、情节构思都明显受到了《聊斋志异》的极大影响。作者自序称：“其中有小说者，出于稗官巷语，闾里小知，亦弗废也。鰕生樗味，非惟经疑史刻，无能为役。即虞初《周说》外，如《十洲》、《洞冥》、《列异》、《搜神》、《语林》、《世说》、《齐谐》、《诺皋》、《睽车》、《夷坚》等，无虞数十百种，或恢诡而离奇，或渊博而奥衍，其辞玮瑰，其味隽永，俱难忘项背而效步趋。然虽不能至，心向往之。事关劝惩，有足裨

乎世道人心者，广采旁搜，因端竟委，刍蕘之议，千虑一得，卮言日出，谬悠良亦不乏。至于肆口抵欺，借抒愤怨，若碧云馥之所为，则自信其无是矣。”可见作者编著此书的目的，就是学习《搜神》、《列异》为代表的志怪小说一派，希望以志怪故事来达到其劝善惩恶，有裨世道人心的目的。而从其题材内容、创作手法诸方面来看，则更近《聊斋志异》。在其稿本所收诸人所作序中，明确指出其对《聊斋志异》的继承关系。李佐贤称“斯录也，远绍《搜神》、《述异》、《齐谐》志怪之编，近仿《聊斋志异》之作”，是以劝惩为主的小说。侯维垣序称其“当课读之暇，爰仿《聊斋》体例，而成《益智录》一书。夫是录之作也，本放达不羁之才，托荒唐不经之事，以发其郁勃不平之气。是录之所以作，即《聊斋》之所以作。是书也，殆真有与《聊斋》异曲同工者矣。然则后之读是书者，以是书为《聊斋》之续貂也可，即以是书为《聊斋》之同调也亦可”。张葆诚序称“观其全部中，或探奇猎异，或谈鬼搜神，大半以游戏之文，而寓劝惩之意。至用意之离奇变幻，用笔之悱恻缠绵，虽从《聊斋志异》中得来，而劝善规过之深心，福善祸淫之意旨，凡有关于纲常伦纪、世道人心者，殆有过之无不及也”。李恩寿序更言蒲松龄创作《聊斋志异》“尚未著毕，而竟归诸梦寐，其所行于后世者，仅过半耳，惜无人焉起而续之，以成先生志也”，读《益智录》草稿数卷后，“余览之，心神恍惚，似归《聊斋》幻境，先生殆留仙转世乎，不然何形神之想像若是耶？”至光绪十九年宋翹删定《益智录》时，言“仍从先生志，改名《烟雨楼续聊斋志异》”，似是解鉴有初心，欲定书名为《续聊斋志异》。这些都说出了《益智录》是在继承《聊斋志异》的基础上写成的。许多序者还把它与《聊斋志异》加以比较，如杨福祺认为《聊斋》“善摹情景，抽密呈妍，穷形尽相，才子之文也。其间嬉笑怒骂，无所不有，可为劝惩者十之三；《阅微草堂》则善谈理

致，牛毛茧细，推敲辨析，期于理得心安而后已，著作家之文也，不矜雕饰，不事穿凿，可为劝惩者十之七。暇日得竟览解君之书，见其尽态极妍也，则有似于《聊斋》，而虚白道人评语，则不悖于《阅微草堂》之旨也。岂徒矜奇吊诡，取悦俗目云尔哉？亦可以传矣”。从描写风格上说明它对《聊斋》的继承关系。叶芸士序称“读者见其规仿《聊斋》神肖，谓可与《聊斋》争席，余谓不然。《聊斋》天才横逸，学问奥博，后人诂易相踵？然《聊斋》以怀才不遇，特借此以抒其抑郁，故其书呵神詈鬼，嬉笑怒骂，无所不有，殆亦发愤之所为作耳。解子少负隽才，一无遇合，至垂白之年犹坐穷山中，训童子以糊口，其穷厄视《聊斋》为何如？而所为书，无一肮脏语，无一轻薄语，劝善惩淫，一轨于正。虽与《聊斋》同一游戏之笔，而是书独能有裨于世道，是其读书养气之功，视《聊斋》差有一长也。”说明《益智录》的艺术风格、题材内容，皆近《聊斋》而又逊于《聊斋》，但《益智录》更近中正平和，以劝善规过，有裨世道为目的，而没有对社会的尖锐批评和鞭挞，其评论也可谓中肯。

具体考察《益智录》中的作品，可见其较多地受到《聊斋志异》的影响。从形式上看，其取材范围与《聊斋》相近，大多为人间奇闻，鬼狐异事，街谈巷议，奇闻异说，广采旁搜，随笔条记，这与蒲松龄设茶柳泉，采择故事相类。在小说结构上，与《聊斋》相近，多以人物作主线，通过叙述人物的生活经历或生活断片来展开故事。其小说为杂记体，每篇短者一、二百字，长者四、五千字，而以中长者居多。每篇后皆有“虚白道人曰”，发表作者见解、议论，揭示题意，与《聊斋》“异史氏曰”相类。其文章风格富描写性，布局谋篇力求曲折委婉，具有小说虚构的性质，追求情节结构的新奇变幻，文字辞藻的雅俗共赏，写情则缠绵悱恻，状景则细腻多姿，其描写虽没有《聊斋》那样富有个性，但也达到一定的高度。从内容上看，《益智录》的故事描写人与人、

人与狐鬼、人与动物之间的故事，与《聊斋》相同，篇中的花妖狐鬼皆具人情，变化为人形，描写它们与人的交往故事，从而反映人间的世态人情，诠释作者劝善惩恶的创作主旨。其内容大致可分五部分：

一、崇德劝善故事：这是《益智录》中一个重要内容，通过故事，作者歌颂德行之人，鞭挞无德之人，最后体现有德之人必获厚报的正义理想。作者抱着一定的社会责任感，以善恶报应作武器，来实现其惩恶扬善的目的，表达作者对善的歌颂和对恶的批判。如小宝之母拾金不昧，终使贫困母子获巧遇，小宝也娶妻安家（《小宝》）；聂文焕虽年逾知命，贫而无资，仍把诸戚友助其应试之资全部用以解救雷姓夫妇，终使自己考中进士，官至太守（《聂文焕》）；一溺死的义鬼在再无机托生的情况下，三次放过替死之人，终得升任土地、城隍（《义鬼》）：皆是歌颂善有善报。一人因多行恶事，梦中受尽阴间酷刑（《恶梦》）。一人因饮赌无赖，屡屡强贷不还，终托生为骡，为人劳作以报偿借（《来生债》）。一人因极端不孝，欺母骂兄，终遭天遣雷击（《某乙》）。通过作恶者终受惩罚的故事，来表现社会对道德正义的呼唤，虽然这种惩罚还只能借助冥报、雷击之类的外力来实现，但总是反映了人们惩恶扬善的愿望和理想。

二、恋爱婚姻故事：与《聊斋》一样，《益智录》中也有许多篇章是描写花妖狐魅及人与人之间的爱情故事的，且许多篇章亦写得感情缠绵，细腻多姿。如《阿娇》写济南书生于自怡在千佛山赏菊时遇见张家美女阿娇，二人一见钟情，经许多波折，最后终成眷属。《苏玉真》写吴兴萧培之与苏玉真的爱情故事，苏父虽开始因门第不合不允求婚，但知女之情深即允之；玉真见婚事无成，故因情致病，萧培之虽高中翰苑，但对玉真之情不变，都说明作者在描写爱情故事时，显示出开始重视人的感情的婚姻观。《杜仲》写狐女芳卿冲破家庭阻力，与其父进行抗争，终与

心上人结为夫妇。在这些爱情故事中，虽然作者并不能超越其社会的制约，没能摆脱“父母之命”的封建婚姻信条，但作品中的主人公却多能自觉追求自由恋爱和自主婚姻，与封建家长的束缚进行了一定程度的抗争，反映了他们个性意识的觉醒和作者对他们爱情追求的同情和支持，这都具有一定的进步意义。

三、家庭故事：写家庭中父子、兄弟、夫妻相处的故事，在《益智录》中也占一定比例。通过这些故事作者赞扬和睦友爱的家庭关系，谴责那些夫妻反目、兄弟仇敌的家庭关系，呼唤互助互爱的亲情。如《上官勇》写上官勇年虽幼，但多方救助遭继母迫害的哥哥上官仁，即遭母鞭打亦毫无悔心，赞扬了兄弟间的友爱亲情，鞭挞了继母的不义。《金瑞》描写金瑞、金璋兄弟因殴致死人命，兄弟争着去投罪，其母以亲子璋投罪，命金瑞出逃，官府酷刑逼供，璋亦不供其兄。金璋被狐女救出，也逃亡在外。后金瑞科举得中，但听到母亲被仇人算计、沦落为丐时，即弃官寻母，历经艰难，终与兄弟母子团聚，歌颂了和睦友爱的家庭亲情关系。而象《旱脚鱼》写兄弟因争利而成仇，《李义》写亲于欺压义子，《某乙》写某乙欺母骂兄，则又鞭挞了视亲如仇的家庭关系。

四、人生遇合故事：多叙某人发迹变泰的过程和奇遇。如《琼华岛》叙琼州向青云聪明盖世，但功名不中，遂操父业出海航行，但第一次出海即遇大风暴，同伴皆亡。向青云死里逃生，随风飘游至琼华岛，遇避难的明代遗民，被聘为军师，娶妻生子，又训练岛人打败邻岛侵犯，自己亦成巨富。《应富有》叙福建人应富有由贫无炊米至官至兵备道的发迹变泰的过程和奇遇，马国翰评此篇为“变幻离奇处见造化，惨淡经营处见文心”。

五、记述奇闻异事：其中有人间奇案故事，如《路案》叙长清县令计破路死无头尸案事。《冤缢》叙甲某之妻为乙所污，属冤缢案。《某邑案》叙某邑路死一人，次日尸苏而走，地保掘新葬

之坟以尸充之，又牵出一通奸杀人案。有叙术士故事，如《请乩》、《申术士》等。有叙人与动物故事，如《义狼》写狼报恩，《白猿》写闽中白猿善模仿。有叙人间异事，如《贺举人》写甲某富而吝，同邑诸生相谋伪言其文中第十六名，欲让他作东道相庆。监临听到这事，大疑有作弊通风之嫌，不然榜尚未发，何以相庆？遂撤换原中第十六名之文，放榜，甲某竟中第十六名。有些内容涉及当时人物，对保存文献也有一定作用。如《陇州三案》是记述马国翰任陇州知州时所破三件案子。《张春娇》记诸城刘喜海任浙江廉访时所破之案。

《益智录》在艺术描写上虽然逊于《聊斋》，但也达到了一定的高度，其叙事清爽，文笔较《聊斋》质朴但不俚俗，其情节构思、叙事风格类另一《聊斋》续书《萤窗异草》，更近《聊斋》文体。马国翰评其《金瑞》篇“伏应之妙，一篇如一句，斯真有数文字”；《白猿》篇“晋宋人《州郡记》多此等体，在录中又是一样笔墨，才人文字固无所不有”；《琼仙》篇“穷形尽相，纯是留仙法度”；《翠玉》篇“著手成春，俯拾即是，使留仙为之，不过尔尔”；《虚娘》篇“离奇变换，笔端令人不测”；皆对《益智录》在艺术上的成就作了肯定。特别是在情节结构上更有突出之处。作者善于把矛盾一步步蓄积，最后再推向高潮，极力翻腾，深得蓄势之法。如《某乙》先是叙某乙私蓄财物，不敬尊长，蛮横霸道，其母及兄虽心存不满，但也无可奈何。分家后，乙虽富有但供母劣食且不足，自己食美膳，母偶不饥食少，乙疑母嫌食疏，辄怒目斥责，其母也是怒不敢言，只是于无人处饮泣而已，其矛盾有所升级。一月甲应奉养而无食，欲让乙先养，然后补回，乙坚决不许，且出言不逊，其母彻底失望，矛盾进一步升级。其母饥饿难耐，见饭已熟，言食后即回，乙仍不许，且言吾食即分与贫人，亦决不令母食，其母彻底愤怒了。由前时的怒不敢言终于激化至怒不可遏，欲强食之，而乙妻又按住锅盖，极

力阻止，乙复在外大呼兄名，叫骂不止，其母羞愤交加，大哭而去，矛盾发展至极点，终以乙夫妻被雷击死而告终。作者就是这样善于在情节结构上安排矛盾冲突，使得文章富有气势和层次。同时作者还善于铺垫，情节安排极尽曲折委婉。如《阿娇》叙阿娇和于生的爱情婚姻故事，有五成五破。于生和阿娇一见钟情，其父爱女，不念门第悬殊亦允婚，一成；但阿娇祖父已许女给林主簿，一破。阿娇发誓非于生不嫁，并送香囊定情，二成；阿娇父迁官别处，且闻林主簿将于数月内亲迎，二破。狐女假扮阿娇与于生成婚，并远迁即墨，三成；三年后狐女说明自己非是阿娇，三破。林主簿未及亲迎即病死，阿娇仍意专于生，其父派人回济探于生消息，四成；于生远徙，不知去向，四破。于生从狐女口中知阿娇现状，特赶来求亲，五成；阿娇疑父母为安其心而诳己，欲自杀，五破。最后狐女救之，一对有情人终结婚姻。五成五破之间，环环相扣，因果相生，紧处忽松，合处忽离，用笔曲折起伏而又布局谨严有法，取得了较高成就，可以说是得到了《聊斋》描写的某些神髓。

《益智录》之作，并非作者的游戏之作，而是作者以笔墨来疗补社会，以求有裨于人心世运之作。书中所及故事，或探奇猎异，或谈鬼搜神，大半以游戏之文而寓劝惩之意。张葆诚称：“其用意之离奇变幻，用笔之悱恻缠绵，虽从《聊斋志异》中得来，而劝善规过之深心，福善祸淫之意旨，凡有关于纲常伦纪、世道人心者，殆有过之无不及也。”他学《聊斋》体例拘来社鬼，写彼城狐，有“箴规之意而无愤懑之私，立言心平气和”（孙官云序语）。作者站在疗补社会的立场，立足于劝善惩恶，希望借道德教化的力量来教化人心，呼唤正义与友爱，这在任何一个社会中都是一种有益社会的力量，有其进步意义。但也正因为如此，《益智录》不能象《聊斋》那样寓意深刻，呵神骂鬼，嬉笑怒骂，有强烈的社会批判色彩，而是一味求其淳正中和，实际上美

化了封建的忠孝节义，宣扬宿命论和因果报应思想，失去了应有的对封建社会批判的锋芒，削弱了作品的思想意义，显示了作者的思想局限性。

《聊斋》是古代短篇小说的顶峰之作，与《聊斋》相比，《益智录》作者显得才学不足，其作品虽也有形神皆似者，但终觉缺乏神采，缺乏独有的创作个性。有些篇幅模仿迹重，情节亦有相似之处。

作者工作单位：山东师范大学图书馆

（本文责任编辑：冯惠民）

释《渐渐之石》之“朝”、“出”、“他”

《诗经·小雅·渐渐之石》言“武人东征”之劳苦，一章曰“不皇朝矣”，二章曰“不皇出矣”，三章曰“不皇他矣”。笺曰“皇，王也”，训“朝”为朝覲之朝，“出”为出使，读“他”如字，其支离乖违也甚矣。今案“皇”当读“遑”，遑，暇也，疏训“皇”为“暇”是也。“朝”当读为朝夕之朝，《说文·韩部》曰“朝，旦也”。“出”当读“𠂔”。上古𠂔属之部，出属物部，之物通转，二字音近相通。𠂔，指日夕月出之际。《楚辞·九思·疾世》“时𠂔𠂔兮旦旦”，旧注曰“日月始出，光明未盛为𠂔。𠂔，一作𠂔”，洪兴祖补注云“𠂔，日将曙；𠂔，月未盛明”。𠂔指日将出时，则𠂔即黄昏月将出时也。“他”当读“夜”。于古他通作佗，《正字通·人部》曰“佗，与他、它通”。上古夜读喻母铎部，佗读定母歌部，喻定准旁纽，铎歌通转，二字音近相通。《说文·夕部》曰：“夜，舍也。天下休舍也。从夕，亦省声。”《列子·黄帝》“二者亦知，而人未之知”，张湛注曰“亦，当作易”。《说文·影部》曰：“𦘔，髮也。从影，易声。𦘔，𦘔或从也声。”是其证。诗曰“不皇(遑)朝矣”、“不皇(遑)出(𠂔)矣”、“不皇(遑)他(夜)矣”，其义相承，犹《小雅·何草不黄》之言“朝夕不暇”。

• 刘运兴 •